

证券代码：837692

证券简称：思宇信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号旺座国际城C座33层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刘跟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9,547,34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1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拟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共5人：刘跟民、刘彬、

李晓刚、田瑜、杜利，其中刘跟民、刘彬、李晓刚、田瑜为连选连任，杜利为新提名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4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于西安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借款人民币645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111800021，借款期限2018年8月31日至2019年8月30日，借款利率4.3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彬和刘跟民为公司该项借款进行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彬以其西安市高新区旺座国际1幢3单元33001、33002、33003、33004房屋进行抵押，签署《抵押合同》为该项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刘跟民、刘彬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分别与关联方刘彬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号旺座国际城第1幢3单元33002、33003室，建筑面积464.68平方米的房屋供全资子公司用作办公场地，租赁费为每月80元/平米，租赁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关联方刘彬签

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西安市高新二路 12 号，建筑面积 153 平方米的房屋供公司用作办公场地，租赁费每月 50 元/平米，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4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刘跟民、刘彬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拟提名宁晓岳、王骞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将与公司 2018 年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监事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宁晓岳、王骞系连选连任，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4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